

双柏县红十字会关于审计反馈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的公示

根据《双柏县审计局审计报告》(双审财报〔2024〕2号),现将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公示如下:

一、关于预算编制和执行方面及决算草案编制反馈问题的整改

一是分管领导及财务人员加强财经法规和相关制度等知识学习,不断提高业务技能,严格规范财经制度,并及时对相关科目进行调整。二是加强自有资金账户的管理,做到无预算不支出,杜绝出现“部门支出经济分类”科目不正确的问题。

二、关于专项审计反馈问题的整改

一是加强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捐赠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》《中国红十字会募捐和接收捐赠工作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学习研究,加强对捐赠物资的监督管理,将捐赠物资纳入会计账务管理,规范会计核算,督促受赠人严格按照捐赠人的意愿管理使用捐赠物资,及时处置捐赠物资。二是已经督促受赠人取得捐赠人同意,变更捐赠资金5万元的使用意向。三是督促相关乡镇和部门将捐赠物资入固定资产账,已经督促相关乡镇将捐赠物资并入资产管理。四是通过积极汇报对接,结转结余捐赠资金已按捐赠意向全部分配使用完毕。四是已于6月6日开通并使用云南省红十字会捐赠管理系统,对2024年的捐赠款物纳入核算,

并使用《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》核算捐赠资金。五是下发《双柏县红十字会关于做好 2024 年度会费收缴工作的通知》，要求团体会员单位及个人会员缴纳会费，现已收到会费 29090 元，并向缴纳会费的团体会员单位及个人会员开具“云南省社会团体会费同意票据（电子）”。

三、下步工作

加强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捐赠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》《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》等法律法规的学习，切实增强财经法纪意识和依法理财能力，促进捐赠款物规范管理高效使用。进一步加强学习教育，强化责任意识和担当意识，不断提高干部职工履职能力，健全完善内部控制体系，强化内部流程控制，定期对预算执行、捐赠款物监督管理使用进行自查，确保资金、物资管理使用规范有序。

